

证券代码：300257

证券简称：开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4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 
补充质押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4年8月23日，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补充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3）。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公告中的“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”之“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”部分内容需予以更正，相关内容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是	30,000,000	5.30%	3.02%	否	是	2024-1-10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为可交换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

更正后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开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是	30,000,000	5.30%	3.02%	否	是	2024-8-21	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	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为可交换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补充质押的公告》中的其他内容不变。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